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5-011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07 号）许可，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2,887,084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32,538,458.84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78,722,716.68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53,815,742.1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20003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63,253.85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7,872.27
募集资金净额	155,381.57
减：承销商已扣增值税	469.89
加：尚未划转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0.84
2024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4,952.53
减：本期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39,684.63
其中：本期置换募投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金额（注）	31,355.93
本期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注）	40.84
本期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8,287.86
减：截至2024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70,321.00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8.7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492.44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期自有资金投入金额31,355.93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0.84万元，尚未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完成置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保证专款专用，并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门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有8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31900009910001	18,824.7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门支行	10265000000716316	0.8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110060211013007203677	36.80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29900010010012	30,220.08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27900028010001	11,706.78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99015499610001	3,323.93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31900197410001	870.75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门支行	1026500000072955	11,508.58	
合计			76,492.4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1,355.93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0.84 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总额 31,396.77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专字（2024）0206084 号”专项报告鉴证。公司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与智慧交通运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171.73	2,621.06	2,621.06
2	数字化协同设计与交付平台研发项目	42,612.23	3,845.39	3,845.39
3	城市产业运营大数据应用技术研发项目	6,058.14	955.69	955.69
4	绿色低碳及新能源技术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8,349.95	266.86	266.86
5	装配化、工业化、智能化建造技术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3,057.33	352.11	352.11
6	城市生态环境治理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314.02	241.19	241.19
7	长大桥梁全寿命周期设计咨询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1,600.00	452.68	452.68
8	高寒高海拔道路工程建养技术研发项目	13,656.38	1,093.06	1,093.06
9	隧道与地下空间智能建设与韧性提升研究项目	3,544.53	461.52	461.52
10	大型设计咨询企业管理数字化提升项目	33,651.26	4,698.95	4,698.95
11	中交一公院生产大楼项目	25,366.00	16,367.41	16,367.41
合计		155,381.57	31,355.93	31,355.93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尾差造成。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等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授权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98,000 万元，累计赎回 27,67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产品余额 70,321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投资期限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2	已赎回部分期限为：2024/12/2-2024/12/30 剩余部分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2	已赎回部分期限为：2024/12/2-2024/12/30 剩余部分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2	已赎回部分期限为：2024/12/2-2024/12/30 剩余部分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2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2	已赎回部分期限为：2024/12/2-2024/12/30 剩余部分可持续存续，但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1,0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2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0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3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0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3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0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3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5,000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3	2024/12/3-2024/12/31	-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2024/12/3	2024/12/3-2024/12/30	-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	2024/12/3	已赎回部分期限为：2024/12/3-2024/12/31 剩余部分可无限期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2,821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2024/12/2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10,000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建国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2024/12/2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10,000
交通银行北京德胜门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2024/12/2	可持续存续，每次支取需提前 7 天通知银行	20,000
合计		98,000			70,32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部分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方式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城市产业运营大数据应用技术研发项目”中的实施主体增加中交一公院（深圳）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应实施地点增加深圳市。公司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交设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八、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交设计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和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总额：163,253.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43.79	
			净额：155,381.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43.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与智慧交通运管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25,388.00	13,171.73	2,723.33	2,723.33	20.68%	2026 年	--	--	否
数字化协同设计与交付平台研发项目	无	67,035.80	42,612.23	4,535.14	4,535.14	10.64%	2027 年	--	--	否
城市产业运营大数据应用技术研发项目	无	10,500.00	6,058.14	955.69	955.69	15.78%	2025 年	--	--	否
绿色低碳及新能源技术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无	16,059.05	8,349.95	266.86	266.86	3.20%	2027 年	--	--	否
装配化、工业化、智能化建造技术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无	7,650.00	3,057.33	352.11	352.11	11.52%	2025 年	--	--	否
城市生态环境治理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0,324.08	4,314.02	241.19	241.19	5.59%	2027 年	--	--	否
长大桥梁全寿命周期设计咨询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无	1,600.00	1,600.00	530.68	530.68	33.17%	2026 年	--	--	否
高寒高海拔道路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无	15,000.00	13,656.38	1,093.06	1,093.06	8.00%	2025 年	--	--	否

隧道与地下空间智能建设与韧性提升研究项目	无	11,000.00	3,544.53	461.52	461.52	13.02%	2026 年	--	--	否
大型设计咨询企业管理数字化提升项目	无	35,681.00	33,651.26	5,684.15	5,684.15	16.89%	2027 年	--	--	否
中交一公院生产大楼项目	无	25,366.00	25,366.00	22,800.05	22,800.05	89.88%	2024 年	--	--	否
合计		225,603.93	155,381.57	39,643.79	39,643.79	25.51%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1,355.93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0.84 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 31,396.77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专字（2024）0206084 号”专项报告鉴证。公司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等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中交一公院生产大楼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期末已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是由于质保金等应付款项尚未支付所致。						